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百大合家福公司2025-2027两年度监控广播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2025HAFWN00010

招 标 人：安徽百大合家福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招标人要求.....	17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21
第五章 合同.....	2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8
第七章 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电子交易操作规程.....	51

## 第一章 磋商公告

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安徽百大合家福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现对百大合家福公司2025-2027两年度监控广播设备采购进行竞争磋商，欢迎具备条件的国内投标人参加磋商。

### 1. 项目名称及内容

1.1 项目编号：2025HAFWN00010

1.2 项目名称：百大合家福公司2025-2027两年度监控广播设备采购

1.3 项目地点：安徽省

1.4 项目单位：安徽百大合家福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1.5 项目概况：百大合家福公司2025-2027两年度监控广播设备的采购，详见磋商文件。

1.6 资金来源：自筹

1.7 项目预算：82.205000万元

1.8 项目类别：与工程无关·服务

1.9 标段划分：共分1个标段，本次磋商第1标段。

###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2 投标人资质要求：/

2.3 投标人业绩要求：自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具备单个合同总金额不少于25万元的物资供货业绩且采购内容须至少包含监控高清摄像机与监控主机或广播扬声器外放功放。

2.4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2.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6 投标人不得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2）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4）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6)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2.7 其他要求：\_\_\_/\_\_\_。

### 3. 磋商文件的获取

3.1 获取时间：2025-02-06 到 投标截止时间

3.2 获取方式：

(1) 本磋商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2) 潜在投标人须登录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电子交易系统”）查阅磋商文件。

(3) 潜在投标人查阅磋商文件后，如参与投标，则须在规定的磋商文件获取时间内通过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电子交易系统完成投标信息的填写。

(4) 磋商文件获取过程中有任何疑问，请在工作时间（9：00-17：30，节假日休息）拨打技术支持热线（非项目咨询）：0512-58188516。项目咨询请拨打电话：0551-66223118、66223831。

3.3 电子交易服务费用：\_200\_元整，网上支付。

### 4.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同磋商时间

### 5. 磋商时间及地点

5.1 磋商时间：2025-02-17 10:00

5.2 磋商地点：合肥市滨湖新区徽州大道 4872 号金融港中心 A9 幢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二楼评标室（五）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磋商公告在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网站上发布。

### 7. 联系方式

7.1 招标人

招标人：\_安徽百大合家福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_

地 址：\_合肥市沿河路 118 号\_

联系人： 朱工

电 话： 0551-63453877

#### 7.2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 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 2588 号（徽州大道与南京路交口）六楼

联系人： 李工

电 话： 0551-66223118, 66223831

#### 7.3 电子交易系统

名 称： 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电子交易系统

电 话： 0512-58188516

#### 7.4 监督管理部门

监督管理部门： 安徽百大合家福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

地 址： 合肥市蜀山区黄山路 596 号合肥百大集团 11 楼

电 话： 0551-65343852

### 8. 其他事项说明

8.1 投标人应合理安排磋商文件获取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系统关闭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磋商文件获取，责任自负。

8.2 投标人如需开具电子交易服务费用发票，在项目磋商次日后自行登录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电子交易系统平台打印。

9. 投标保证金账户（如采用银行转账或银行电汇形式递交的，请选择以下任何一家银行递交即可）

标段简称:1 标段

光大银行合肥阜南路支行

户名：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76700188015585900

开户银行：光大银行合肥阜南路支行

建行合肥庐阳支行营业部

户名：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6232811630000470183

开户银行：建行合肥庐阳支行营业部

徽商银行合肥蜀山支行

户名：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1023701021000135582279949

开户银行：徽商银行合肥蜀山支行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服务地点	安徽省内
2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日起，两年。
3	现场踏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行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组织 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现场踏勘联系人及联系电话：_____ <b>备注：如投标人未参加招标人统一组织的现场踏勘，视同放弃现场踏勘，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b>
4	关于联合体参加磋商的相关约定	/
5	初审业绩要求	投标人应按规定提供业绩证明资料：业绩合同扫描件 <b>注：如投标人提供的上述业绩证明材料未能完整或充分反映评审因素（如采购内容、合同金额等）的，应另附合同甲方证明材料（须加盖合同甲方单位章）予以明确说明，否则评标委员会不予认可。</b>
6	投标人提出疑问截止时间	（1）时间：2025年02月11日17时30分 （2）形式：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提交
7	构成磋商的其他材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图纸 获得方式： <b>上述资料请投标人在获取磋商文件后，自行登录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本项目附件。</b>
8	磋商保证	（1）金额：1.5万元人民币。

	<p>金</p>	<p>(2) 缴纳形式：<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行转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行电汇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保函</p> <p>(3) 递交要求：</p> <p>①磋商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磋商截止时间。</p> <p>②转入的开户银行及账号见本项目招标公告所示。</p> <p>③中标人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布前将其开具至本项目的银行保函原件提交招标人（或代理机构），且原件须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扫描件一致，如存在未按规定提交或提交内容不一致，或发现弄虚作假的，报监管部门处理。</p> <p>(4) 注意事项：</p> <p>①磋商保证金交纳账号采用动态虚拟账号，项目招标失败后，磋商保证金交纳账号将会发生变化，请投标人参与后续招标时，注意勿将磋商保证金错交至其他项目虚拟账号或前次公告账号。</p> <p>②如本项目前次招标失败，招标人退还投标人的磋商保证金。投标人参与本次磋商，须向本项目本次公告公布的磋商保证金账号重新交纳磋商保证金。</p> <p>③凡转账到其他项目虚拟账户或本项目前次公告账户的，磋商保证金无效。</p> <p>④投标人参与本项目多个标段投标的（如分多标段的），应该按标段分别递交磋商保证金。未递交磋商保证金的标段，其投标无效。</p>
<p>9</p>	<p>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情形</p>	<p>/</p>
<p>10</p>	<p>磋商现场提交的其他材料要求</p>	<p>/</p>

11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
12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评审小组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 <u>不多于 2 家</u> 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招标人委托评审小组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人确定
13	中标通知书发出的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书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数据电文 特别提醒：本项目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发出视为已送达，投标人应主动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查询，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14	告知磋商结果的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人自行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查看 <input type="checkbox"/> 磋商现场告知
15	履约保证金	(1) 金额： <u>中标合同价的 2%</u> (2) 缴纳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行转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行电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行保函 (3) 具体要求：采用银行保函的，应为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 (4) 其他要求：合同服务期满且中标人无违约事项后返还。
16	招标代理服务费	(1) 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可以银行转账、银行电汇方式。 招标代理服务费：以每标段的中标价为计算基数，具体收取金额为附件 1 对应表格相应招标类别收费标准的 80%，每标段收取金额不足 4000 元的按照 4000 元最低标准收取。 备注：以上相关费用，投标人在报价单中不单列，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招标人不再单独计量支付。

		(2) 以上费用代理机构有权从磋商保证金中优先扣除。
17	补充约定	(1) 通过初审的投标人为 2 家及以上的, 按磋商文件约定进行评审并确定结果; (2) 通过初审的投标人为 1 家的, 且评审小组认为具有竞争性的, 继续评审 (不进行第四章 “2.2 综合评分” 评审程序) 并确定结果。
18	报价须知	(1) 投标人最终投标报价不得高于磋商文件 (公告) 列明的项目预算、最高投标限价, 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2) 在项目磋商过程中, 投标人最终投标报价与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或项目预算相比降幅过小, 或投标人最终投标报价明显缺乏竞争性的, 评审小组可以否决其投标。
19	重要说明	(1) 中标人应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若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或签订合同, 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 (2) 合同签订后, 中标人存在规定时间内不组织人员进场开工, 不履行合同义务等情况, 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 并追究违约责任; (3) 中标人在中标项目发生投诉、信访举报案件、履约存在争议时, 拒绝协助配合有关部门调查案件的, 招标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 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4) 投标人参与磋商, 应当诚信守法、公平竞争。如有以提供虚假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虚假技术参数响应、虚假业绩、虚假证书、虚假检测报告等)、串通磋商、隐瞒失信信息等谋取中标的行为, 一经发现, 招标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 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20	电子招标	本磋商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 电子招标投标操作要求见本章附件《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电子交易操作规程》。
21	解释权	(1)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

		<p>说明：</p> <p>(2)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p> <p>(3)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p> <p>(4) 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磋商及投标文件提交阶段的规定，按磋商公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须知正文、评审方法和标准、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p> <p>(5) 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p> <p>(6)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p>
22	付款方式	<p>单项工程不支付预付款，单项工程完工经招标人验收合格后支付该单项工程对应价款的 80%，审计结束后付至审定价款的 97%，余款的 3%，待该工程免费质保期（贰年）满后付清。招标人付款前中标人须先提供该单项工程全额货款的 13%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付款且不视为违约。</p>
23	其他补充说明	<p>1. 投标人不得与本标段的其他投标人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p>

## 附件 1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施工 / 工程总承包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中标金额含本数。例如：某服务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6000 万元，具体收取金额为上表（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相应招标类别收费标准\*80%，计算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金额如下：

100 万元×1.5%×80%=1.2 万元

（500-100）万元×0.8%×80%=2.56 万元

（1000-500）万元×0.45%×80%=1.8 万元

（5000-1000）万元×0.25%×80%=8 万元

（6000-5000）万元×0.1%×80%=0.8 万元

合计收费=1.2+2.56+1.8+8+0.8=14.36(万元)

## 投标人须知正文

### 1. 有关定义

本项目的交易方式为竞争性磋商，招标人为项目实施建设的发包人（甲方），投标人为参与竞争性磋商的主体，中标人为参与竞争性磋商，并获得项目实施的承包人（乙方）。

### 2. 资金来源

本项目的招标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磋商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 3. 磋商费用

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其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

### 4. 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4.1 投标人如对磋商文件内容有疑问，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提出。

4.2 招标人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时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代理机构将在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网站澄清或修改磋商文件，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代理机构和招标人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4.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4.4 对于没有提出疑问又参与了本项目磋商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磋商文件（含澄清、修改等内容）。

### 5. 磋商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5.1 无论磋商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承担项目及伴随的货物和服务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5.2 投标人与代理机构之间与磋商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他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5.3 除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6. 投标文件构成

6.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磋商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磋商文件评审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6.2 上述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 7. 报价

7.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磋商全部内容，所有报价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7.2 投标人应在分项报价表上标明磋商项目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未标明的视同包含在磋商报价中。

## 8. 磋商有效期

8.1 磋商有效期为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磋商有效期为120日历天。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磋商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磋商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8.2 在磋商有效期内，投标人的磋商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9. 投标文件的制作

9.1 本项目要求提供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可以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中下载。投标人应当在互连网络通畅状态下启用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投标文件。

（2）在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或公章处，投标人均应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或公章。联合体参加磋商的，除联合协议及磋商文件规定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各自盖章的证明材料外，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签章或公章。

（3）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进行文件加密，形成加密的投标文件。采用数字证书加密的，加密时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均只能使用同一把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否则引起的解密失败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2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系统电子开标、评标系统的，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该投标文件是指解密后的投标文件）。

## 10.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0.1 投标人应在第一章“磋商公告”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网上提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如磋商延期，按最新发布磋商时间执行）。

10.2 投标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了网上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的，投标无效。

10.3 招标人和代理机构延迟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 11. 投标文件的提交、修改与撤回

11.1 投标人应当在第一章“磋商公告”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在电子交易系统上传（如磋商延期，按最新发布磋商时间执行）。

11.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提交（以接收到电子签收凭证为准），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或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11.3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解密时间前（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 12. 评审小组

12.1 由招标人委派或招标人委托代理机构抽取经济技术专家等方式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本项目评审工作。评审小组成员由3人以上单数组成，评审小组及其成员应当依照有关规定履行相关职责和义务。

12.2 评审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中推荐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 13. 终止竞争性磋商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招标人和代理机构有权宣布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并将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1）通过初审的投标人不足规定数量，导致本次磋商缺乏竞争的；
- （2）出现影响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 (4) 磋商文件有重大漏洞，导致无法继续评审的；
-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14.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14.1 评审小组将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评审小组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即网上询标）作出。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或公章。

14.3 如有询标，投标人通过远程登录的方式接受网上询标。投标人应登录电子交易系统并保持在线状态，以便及时接收评审小组可能发出的询标函，并在规定时间内回复，因授权代表联系不上、没有及时登录系统等情形而无法接受评审小组询标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 **15. 最终投标报价**

15.1 磋商并不限定只进行二轮报价，如果评审小组认为有必要，可以要求投标人进行多轮报价。

15.2 在磋商内容不做实质性变更或重大调整的前提下，投标人下轮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

15.3 最终投标报价是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最终投标报价也是签订合同的依据。

15.4 本项目的服务地点为本须知前附表所述，投标人可到项目现场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位置、情况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磋商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场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服务期限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对于受项目现场场地限制，如需要另外寻找场地解决临时住宿，由此所产生的费用应包含在磋商报价范围内，招标人不再承担该费用。

15.5 本项目不接受恶意不平衡报价，不保证最低价中标。

#### **16. 中标候选人的推荐原则**

评审小组依据本项目磋商文件所约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按照有效投标人综合总得分由高到低依次推荐中标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审小组根据投标文件投票，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 **17. 确定中标人**

招标人委托评审小组确定中标人的，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即为中标人，由代理机构在指定媒体上予以公告；招标人确定中标人的，由招标人函告代理机构后，由代理机构在指定媒体上予以公告。

### **18. 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是根据全体评审小组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评审报告由评审小组全体成员签字。对评审结论持有异议的评审小组成员可以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审小组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论。

### **19. 保密要求**

19.1 评审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19.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

### **20. 中标结果公告**

20.1 中标人确定后，代理机构将在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网站（<http://www.ahggzyjt.com>）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20.2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招标人及其委托的代理机构的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中标金额。

### **21. 磋商结果的异议、投诉**

21.1 对于磋商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结果公告规定的时间内向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提出。

21.2 对于异议答复不满意的，应在收到异议答复之日起3日内向磋商公告载明的监督管理部门提出。

### **22. 中标通知书**

22.1 代理机构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2.2 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2.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23. 告知磋商结果**

23.1 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投标人自行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查询结果信息。

23.2 代理机构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 **24. 履约保证金**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可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磋商。

### **25. 代理费用**

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的，本磋商项目应收取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由其承担。

### **26. 签订合同**

26.1 招标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及时签订合同。

26.2 磋商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6.3 中标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磋商活动。中标人拒绝签订合同的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磋商活动。

### **27. 廉洁自律规定**

27.1 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招标代理业务，不得与招标人、投标人恶意串通。

27.2 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招标人或者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招标人或者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 **2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招标人要求

#### 一、项目概况

百大合家福公司 2025-2027 两年度监控广播设备采购。

####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品类	技术参数	所需数量 (个)
高清摄像机	<p>6MP-4K 星光级 1/2.7"全彩筒型网络摄像机</p> <p>支持 Smart 侦测：10 项事件检测，1 项异常检测</p> <p>最低照度：彩色：0.0005 Lux @ (F1.0, AGC ON)，</p> <p>宽动态：120 dB</p> <p>景深范围：</p> <p>2.8 mm：1.7 m~∞</p> <p>4 mm：2.1 m~∞</p> <p>6 mm：3.5 m~∞</p> <p>8 mm：4 m~∞</p> <p>焦距&amp;视场角：</p> <p>2.8 mm，水平视场角：106.7°，垂直视场角：55.6°，对角视场角：126.5°</p> <p>4 mm，水平视场角：83.6°，垂直视场角：44.6°，对角视场角：99.1°</p> <p>6 mm，水平视场角：54.6°，垂直视场角：29.9°，对角视场角：63.6°</p> <p>8 mm，水平视场角：42.2°，垂直视场角：23.1°，对角视场角：49.2°</p> <p>补光距离：最远可达 30 m</p> <p>防补光过曝：支持</p> <p>补光灯类型：柔光灯</p> <p>最大图像尺寸：1920 × 1080</p> <p>视频压缩标准：主码流：H.265/H.264</p> <p>网络存储：支持 NAS (NFS, SMB/CIFS 均支持)</p> <p>音频：1 个内置麦克风</p> <p>网络：1 个 RJ45 10 M/100 M 自适应以太网口</p> <p>启动和工作温湿度：-30 °C~60 °C，湿度小于 95% (无凝结)</p> <p>供电方式：DC：12 V ± 25%，支持防反接保护；PoE：802.3af, Class 3</p> <p>电流及功耗：DC：12 V, 0.42 A, 最大功耗：5 W；PoE：(802.3af, 36 V~57 V)，0.18 A~0.12 A, 最大功耗：6.5 W</p> <p>电源接口类型：Ø5.5 mm 圆口</p> <p>产品尺寸约为：186.6 × 92.7 × 87.6 mm</p> <p>设备重量约为：620 g</p> <p>防护：IP66</p>	800

高清硬盘录像机	<p>1. 5U 标准机架式 4 盘位网络硬盘录像机，高性能 ATX 电源支持满配 8TB 硬盘（总容量可达 32TB）</p> <p>2 个 HDMI 接口、1 个 VGA 接口，异源输出，可支持 4K 输出</p> <p>2 个 10M/100M/1000Mbps 网口</p> <p>2 个 USB2.0 接口、1 个 USB3.0 接口</p> <p>报警 IO 接口：16 路报警输入，4 路报警输出</p> <p>串行接口：2 路全双工 485 接口，1 路标准 RS-232 接口</p> <p>输入带宽：160Mbps</p> <p>输出带宽：160Mbps</p> <p>接入能力：16 路 H.264、H.265 格式高清码流接入</p> <p>解码能力：最大支持 12×1080P</p>	50
显示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支持 3840 × 2160@60 Hz 超高清显示</li> <li>• 采用超宽视角屏幕（上下左右）178°</li> <li>• 3D 数字图象降噪处理技术，画质更真实更清晰</li> <li>• 支持 HDR 显示标准，画面更细腻</li> <li>• 内置喇叭及功放，支持 3.5 mm 音频输入</li> <li>• 支持 U 盘点播，含文本、图片、音频、视频等多种格式多媒体播放</li> </ul>	50
摄像机电源	输入电压：AC 100V-240V；50-60Hz 输出电压 DC12V 2-4A	800
摄像机支架	合金支架，万向调节 表面喷漆处理 不锈不变型，耐高温及低温	800
存储服务器	机架式/3U 16 盘位/640Mbps 接入带宽/企业级 SATA 硬盘/64 位多核处理器/32GB 缓存/3 个千兆数据网口/1 个千兆管理网口/冗余电源/网络协议：RTSP/ONVIF/PSIA/（GB/T28181）	10
监控硬盘	企业级硬盘，4TB 容量，SATA6Gb/s，转速 7200RPM，缓存 256MB，工作负载评级 550TB/年，平均故障间隔时间：200 万小时，适配企业级设备 RAID 环境	140
单模光纤	中心束管式 铠装室外单模 电信级品质 GYXTW 型光缆 聚乙烯（PE）八芯国标	4000
网络收发器或光端机	千兆单模单纤光纤收发器 成对使用 即插即用 基于波分复用技术 单模单纤传输 3 公里以上	12
信号处理交换机	24 口全千兆云管理交换机，2-4 个独立千兆 SFP（mini GBIC）光纤模块扩展模块插槽，支持 RIP 动态路由、静态路由，支持 DHCP 服务器、DHCP 中继、ARP 代理，支持四元绑定、DHCP Snooping，ARP/IP/DoS 防护等丰富的网络安全防护，丰富的 VLAN 功能、完善的 QoS 策略、强大的 ACL 访问控制功能，支持端口汇聚和多种生成树协议，提高链路冗余备份的能力，19 英寸标准机架 APP 云管理 可以切换工作模式	30

网络接头及跳线	国标，超五类非屏蔽网络水晶头，镀金触点，防火 PC	1600
光纤配件	金属终端盒，法兰，跳线及融纤等	5
监视器壁装架	金属加厚万用型全向支架	50
电视墙组合柜	金属喷涂电视墙，分体组合式，扎钢 1.2mm 厚度，封闭式防水防尘，大面积散热百叶通风通气	15
监控线缆	国标 RVV3*1.5 防火阻燃电缆；国标线径六类网络线缆 信号传输	43000
监控安装辅材	包含安装调试交通等所有费用及项目全额 13%增值税专用发票	35
话筒	背极式电容音头，手感按钮式开关，LED 显示提示灯，头部带有提示光环，单指向（超心型）频率响应：40Hz-16kHz 灵敏度：-38dB+_3dB	35
定压功放(大功率 1000W)	额定输出功率 1000W；最小源电动势<1100mV；定输出电压：P1 \ 70V \ 100V；信噪比>82dB；频率响应 80Hz-15KHz；指示灯：电源\削顶\信号\保护\超温；保护：高温、直流、短路	5
定压功放(标准功率 250W)	额定输出功率 250W；集合型功放，多输入接口集成，有 USB 接口及远距离蓝牙，五区以上分区域输出；最小源电动势<1100mV；定输出电压：P1 \ 70V \ 100V；信噪比>82dB；频率响应 80Hz-15KHz；指示灯：电源\削顶\信号\保护\超温；保护：高温、直流、短路	25
机柜	网络服务器型机柜；风扇散热；同色隔层板；加厚方孔条；1.8 米高；加厚型金属板	35
广播喇叭	功率 20W-40W（环境选配）；黑（白）色可选；额定输入：70/100V；灵敏度：91dB+-2dB；频响：300-14000Hz 以上同轴	560
广播线缆	RVS2*2.5 纯无氧铜线缆；高双绞密度	13500
广播安装辅材	包含安装调试交通等所有费用及项目全额 13%增值税专用发票	35

本供货要求提出的技术参数及要求为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

细节做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投标人应保证提供符合或优于本技术参数及要求及有关标准、规范的优质产品。

### 三、报价要求

1.本项目采用总价报价，投标总价不得超过 82.2050 万元，同时，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第六章“分项报价表”逐一进行单价报价和分项合计金额填写，投标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以投标文件中投标函（报价文件）中的投标总价作为评标、定标的依据，但不作为结算依据，最终以中标人投标单价据实结算。招标人标后复核时如发现投标人报价文件投标函中投标总价与各项单价乘以数量的报价累计之和不符的，招标人将按最不利于投标人的方式进行调整，具体方式如下：

（1）若各项单价乘以数量的报价累计之和小于报价文件投标函中投标总价的，则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若各项单价乘以数量的报价累计之和大于报价文件投标函中投标总价的，则以报价文件投标函中投标总价为准修正单价（修正原则：按“报价文件投标函中投标总价÷各项单价乘以数量的报价累计之和”所得出的比例 Y，同比例修正单价，即修正后的单价=原单价×Y）；

（3）未填报单价及漏项、漏量的项目均视为投标人免费提供或已包含在其他项目报价中。

### 四、其他要求

详见合同要求

##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 一、总则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投标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 二、评审方法

#### 2.1 初审

评审小组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初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初审表如下：

初审表		
序号	评审指标	合格条件
1	营业执照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应完整地体现出营业执照的全部内容。
2	投标人业绩	提供符合磋商公告的投标人业绩。
3	投标函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4	磋商文件获取情况	在磋商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完成磋商文件获取。
5	授权书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6	磋商保证金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7	磋商报价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8	未出现异常情形	不同投标人未出现使用相同的机器识别码进行投标的情形
9	其他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其他要求。
评审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上述全部指标。		

**初审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初审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 2.2 综合评分

2.2.1 评审小组按照下表对进入综合评分的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2.2.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 100 分，其中：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10 %，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90 %。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分 (10分)	投标人业绩	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具有单个合同总金额不少于25万元的物资供货业绩且采购内容须至少包含监控高清摄像机与监控主机或广播扬声器外放功放的,每提供一个得2.5分,满分5分。 <b>注:1.通过资格审查的业绩不予得分。 2.业绩证明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五条。</b>	0-5
	供货方案	供货服务方案科学合理、先进可行,至少包括供货日常管理方案、装/卸货接管方案等。优秀的,得3<F≤5分,良好的得1<F≤3分,一般的得0<F≤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0-5
价格分 (90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9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投标报价)×90×100%		

### 2.2.3 分值汇总

(1) 评审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再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得到该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

(2) 将每个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总得分。

## 三、评审程序

1. 初审。评审小组对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按照初审表进行评审，投标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导致投标无效的，评审小组将以询标的方式告知有关投标人。

2. 磋商。初审合格后，本项目磋商条件如有变化，评审小组对初审合格的投标人进行磋商；本项目磋商条件如无变化，直接进入报价环节。

3. 报价。磋商结束后，评审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投标报价。如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对应轮次的报价，则按上一轮次报价为准。

4. 综合评分。评审小组只对通过初审，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分。经磋商确定最终招标需求和提交最终投标报价的投标人后，由评审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初审通过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最终投标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 四、相关说明。

1. 评审小组根据与投标人磋商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磋商文件的内容，包括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经招标人代表确认作为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评审小组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

2. 评审小组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审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按要求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磋商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的，评审小组可以视同其未提供。

# 安徽百大合家福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 2025-2027 年度监控广播设备采购合同

甲方（招标人）：安徽百大合家福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标人）：

根据“百大合家福公司 2025-2027 年度监控广播设备采购”招标项目结果（项目编号：2025HAFWN00010），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招标人（甲方）和中标人（乙方）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监控广播设备采购事宜，协商订立本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 一、项目概况

- 项目名称：百大合家福公司 2025-2027 年度监控广播设备采购
- 项目地点：合家福公司安徽省内各网点
- 项目内容：各网点所需监控广播设备的采购及安装

### 二、产品名称、型号、数量及中标价格

编号	系统	品类	规格型号	采购数量及单位	单价	小计
1	监控系统	高清摄像机		800 台		
2		高清硬盘录像机		50 台		
3		显示屏		50 台		
4		摄像机电源		800 个		
5		摄像机支架		800 个		
6		存储服务器		10 台		
7		监控硬盘		140 块		
8		单模光		4000 米		

		纤				
9		网络收发器或光端机		12 套		
10		信号处理交换机		30 台		
11		网络接头及跳线		1600 个		
12		光纤配件		5 套		
13		监视器壁装架		50 个		
14		电视墙组合柜		15 个		
15		监控线缆		43000 米		
16		监控系统安装辅材		35 套		
17	广播系统	话筒		35 个		
18		定压功放(大功率 1000W)		5 台		
19		定压功放(标准功率 250W)		25 台		
20		机柜		35 个		
21		广播喇叭		560 个		
22		广播线缆		13500 米		
23		广播系统安装辅材		35 套		
			合计:			

备注:

1. 上述产品价格包含 13%增值税以及设计、制作、运输（送达至甲方指定地

点)、装卸、安装调试等交付甲方使用前的一切费用,以及免费质保期间的所有维保费用。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实际情况而导致的费用增加由乙方自行承担。

2. 以上采购数量为甲方预估采购数量,合同期内实际采购金额以甲方实际采购数量进行结算,甲方不承诺合同期内足额采购。

3. 实际支付金额以分批验收数量为准,合同期内执行上列中标单价;合同期内,乙方自行承担原材料市场价格涨跌风险,中标单价合同期内不予调整。

### 三、合同期限

1. 合同期限:采购周期为贰年,即 2025 年 月 日至 2027 年 月 日,合同期内采购总额为人民币: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 元,税金 元,采购总额或采购周期达到前述任一条件后采购终止。待全部所采设备免费质保期满后合同终止。

2. 乙方接到甲方单批订单后 10 个日历天内送货至甲方指定地点(合家福公司安徽省内各网点)并安装调试就位。

3. 在甲方验收合格之前,一切风险由乙方承担。

### 四、付款方式

1. **付款方式:** 单项工程不支付预付款,单项工程完工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该单项工程对应价款的 80%,审计结束后付至审定价款的 97%,余款的 3%,待该单项工程免费质保期(贰年)满后付清。甲方付款前乙方须先提供该单项工程全额货款的 13%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视为违约。

#### 2. 甲方开票信息:

账号名称: 安徽百大合家福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071995274XQ

地址、电话: 合肥市沿河路118号 0551-65616767

开户行及账号: 招商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 551902102010802

#### 3. 乙方转账信息:

名称:

开户行:

帐号:

## 五、履约保证金

1. 合同签署前 3 日乙方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整（合同总价的 2%），期限至合同终止且乙方无违约行为后退还。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违约金、赔偿金等。

### 2. 履约保证金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安徽百大合家福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合肥分行卫岗支行

账号：551902102010708（转账时请备注“监控广播设备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

## 六、质保期、质量技术标准及质量保证条款

1. 乙方提供的货物为全新并符合甲方要求及国家相关质量标准的产品，且不存在隐形瑕疵。非人为原因的质量问题免费质保贰年，期限自货到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计算。因产品本身质量及设计问题造成甲方及第三人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的，乙方负全部赔偿责任。

2. 乙方负责对甲方 2 名现场使用人员进行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使用、管理、维护、保养等知识，直到学会为止；

3. 保修期内工程出现故障，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12 小时内修复（如有特殊情况双方可另行商定）。一般故障 1 日内解决，严重故障 3 日内解决。质保期内乙方如不能及时保修，甲方有权按\_\_\_\_\_元/次追究乙方违约责任，并有权委托第三方代修，所支出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在乙方的质保金中扣除。

## 七、双方责权

### 1. 甲方责权

1.1 在施工前甲方应提供系统安装场地有关建筑室内布局、装饰图、电照图以及非乙方提供的被控设备的型号和资料，供乙方设计参考；

1.2 在施工期间给予乙方施工必要方便，提供水源、电源需要送到乙方指定地点、材料堆放场地需要提供安全的位置，施工前期需要达到三通一平；

1.3 按照合同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

1.4 接到乙方验收的申请后，在 7 个日历日内予以组织验收；

1.5 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时履行甲方义务，如因甲方不履行合同义务，致使乙方无法施工的，对此产生的责任乙方免责；；

1.6 对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提出的问题或建议，在 3 个日历日内予以回复或解决；

1.7 不得对乙方的施工故意进行刁难，对乙方施工的监督应不影响乙方正常施工；

1.8 提供现场环境的平面布置图。若增加工程量、变更设计，需及时通知乙方，以便乙方施工。

## **2. 乙方责权**

2.1 平面图以外的图纸由乙方根据行业规范和工程技术与质量标准为甲方设计，并于甲方通知乙方指定地点现场勘察后的一周内提交给甲方。

2.2 乙方须对甲方提供装饰施工图纸进行必要的专业审核及时解决问题。

2.3 乙方应保证设备安装所用材料、配件、设备的质量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

2.4 乙方应将所供设备材料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若有）等交付给甲方。

2.5 乙方应在施工前必须视察工地并详细了解工地各种环境、结构、排水、电力等系统，如现场情况与图纸不符，及时与甲方相关人员沟通。

2.6 因材料问题发生争议，由安徽省质量监督部门进行鉴定，产品品质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7 已完工的工程和设备，在交付前由乙方负责保管，并负责将场地清扫干净。

2.8 乙方负责对甲方 2 名现场使用人员进行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使用、管理、维护、保养等知识。

## **八、暂停施工**

1. 甲方认为确有必要暂停施工时，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乙方暂停施工并提出

处理意见，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停止施工，并妥善保护已完成工程，乙方实施甲方的处理意见后经甲方同意之后复工。

2. 乙方应按甲方订单要求完成设计制作及安装调试并申请甲方验收，如乙方无故造成停工的，由乙方承担所带来的一切费用，工期不予顺延，特殊情况双方另行商定。

## 九、工程设计的变更

1. 在组织施工中，要坚持按图施工，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设计。图纸双方盖章确认。

2. 施工中发现设计有错误或有严重不合理的部分，乙方应以书面通知甲方，并提供修改或变更设计方案，经甲方确认后方可继续施工。

## 十、安全施工

1. 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照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安装人员需符合国家规定的持相关证件人员方可操作施工，现场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

2. 乙方必须为其施工人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对其进行安全教育及培训，并加强现场安全管理，确保施工安全，如施工导致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的，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 十一、验收标准、方式、地点

1. 产品到达甲方时，甲方应派代表在现场办理收货手续，并对产品的外观、型号及数量进行确认，检验完成后，如货物外观、型号及数量达到合同约定的要求，甲方代表应在乙方送货单上签字确认，但甲方验收仅为外观数量的验收，不视为甲方对产品质量的认可，乙方应对其提供甲方的产品承担质量责任。

2. 乙方在向甲方交货时，同时应提交相应的技术资料：

2.1 产品出厂检验报告、合格证书。

2.2 产品操作和维修手册。

3. 双方按本合同约定、行业标准及国家标准进行验收。乙方承诺所提供的产品在震动、噪音等符合环保要求。如乙方提供的产品在震动、噪音等无法满足环保要求时，乙方免费整改到满足环保要求。

4. 项目验收时，产品调试完毕经检验合格的，甲方当场在产品质量验收单上签字确认，但甲方签字并不视为甲方对产品质量的认可，如乙方所供产品存在质量问题，应承担相应责任。若甲方无理由逾期 7 日不在上述单据上签字，则视为对产品默认验收合格，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支付货款。

5. 如果双方对产品是否符合本合同约定看法不一致，以双方共同指定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验证明为准，产品质量由安徽省质量监督部门进行鉴定。如果检测结果符合本合同约定，则检测费用甲方承担；如果检测结果不符合本合同约定，则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6. 最终验收及交货地点：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申请甲方验收，产品验收以在甲方网点现场进行的最终验收为准。

## 十二、违约责任

1. 乙方无故逾期安装调试的，按合同总价每日千分之一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1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 乙方产品或施工质量不符合甲方招标要求及国家相关质量标准的，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3 个日历日内及时整改。未整改或未及时整改的，自约定整改期满次日起按合同总价款每日千分之一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1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3. 质保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按甲方要求进行维修或更换，若未按甲方要求进行维修或更换，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或自行更换，所需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4. 若因设计、安装或质量问题，造成甲方其他相关可得利益损失的，乙方应

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同时甲方有权视情节追究乙方相关法律责任。

5. 甲方有权从乙方履约保证金或应付货款中扣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若乙方履约保证金部分或全部被扣，则乙方应及时补足，否则甲方可以暂停结算或从应付乙方款项中直接扣除；若无违约事项，则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执行完毕后全部退还。

6. 若因甲方的原因导致乙方无法施工，对此造成工期延误，乙方不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 十三、不可抗力

1. 如果任何一方当事人受战争、非人为因素造成的严重的火灾、水灾、风灾、地震、洪水以及其它不能控制、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事件的影响而无法执行合同，受影响的一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当事人，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7 天内出具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提交另一方当事人。如因不可抗力事件无法履行上述事宜的，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消除后 7 日内履行上述义务。

2. 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当事人对于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延迟履行或不能履行，不承担任何责任。但该方当事人应在 3 日内以书面的方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结束或消除的情况通知另一方当事人。

3. 双方当事人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或其影响消除后 3 日内继续履行其合同义务，合同期限也相应延长。如果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超过 30 日，任何一方当事人均有权终止合同。

### 十四、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本合同依据“百大合家福公司 2025-2027 年度监控广播设备采购”（项目编号：2025HAFWN00010）招标项目而定，所涉该项目的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①招标文件、②乙方投标文件、③甲乙双方往来文件及商定的其他文件。

### 十六、其它

1.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获知甲方的经营、生产、商业、技术、图纸等秘密，乙方必须负责保密且不得作任何使用和外泄露。并且甲方也应该对乙方的设计、施工、产品、价格等进行保密且不得对外泄露。

2.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 10 天内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3.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有效期至合同期内最后一个单项工程质保期满终止。

4.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签订日期：年月日签订日期：年月日

**备注：**本合同的约定如与本项目磋商文件的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招标人要求的约定有冲突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招标人要求的约定为准。

**附件：**

附件 1：廉政协议

附件 2：履约保证金

附件 1：廉政协议

**廉 政 协 议**

甲方：

乙方：

为促进双方诚信经营、廉洁从业，防范商业贿赂，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规定，（以下称甲方）与（以下称乙方），特此订立本协议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乙双方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国家最高人民检察院、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办理受贿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意见》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规定。

（二）严格执行的合同要求，自觉履行合同约定的相关义务。

（三）在业务活动中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不得损害国家、集体利益。

（四）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应及时提醒对方纠正。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有权要求告知处理结果。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二）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可能影响相关业务公开、公正、公平性的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参与任何形式的赌博，严禁通过赌博方式取得乙方及其工作人员的财物；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三）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四）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在乙方有股权关联的企业兼职，不得向乙方介绍家属或者亲友从事与甲方业务有关的经济活动。

（五）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明显低于市场的价格向乙方购买房屋、汽车等物品；不得以明显高于市场的价格向乙方出售房屋、汽车等物品；不得以其他交易形式非法收受请托人财物。

（六）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利用职务之便收受乙方以回扣、手续费、加班费、咨询费、劳务费、协调费、辛苦费等各种名义给予或赠送的钱物。

（七）甲方工作人员不得接受乙方给予或赠送的干股或红利。

（八）甲方任何人不得以个人的名义向乙方推荐设备、部件等供货商以及其他合作单位。

### 第三条 乙方的义务

（一）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二）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可能影响相关业务公开、公正、公平性的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也不得为甲方提供与工作无关的房屋、汽车等。

（五）乙方不得与甲方工作人员就合同中的质量、数量、价格、工程量、验收等条款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六）乙方不得以回扣、手续费、加班费、咨询费、劳务费、协调费、辛苦费等各种名义向甲方工作人员给予或赠送钱物。

（七）乙方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提供干股或红利。

（八）乙方须按专项纪检监察工作组（如有）要求开展相关工作。

###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二条规定的，由甲方按管理权限，对相关责任人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甲方投诉联系部门： ， 联系电话： 。

(二)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三条规定的，由甲方根据具体情节和造成的后果，对乙方采取以下一种或多种处理办法：

1. 全额收取乙方合同履行保证金不予退还；
2. 追究乙方其他违约责任；
3. 终止或解除双方已签订的包括本合同在内的所有合同；

甲方作出的处理意见，乙方应无条件接受并承担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全额返还通过不正当手段从甲方获取的非法所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第五条 双方约定

本协议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负责监督。可由甲方或甲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乙方或乙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协议履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协议规定范围内的处理意见。

第六条 本协议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合同终止。

第七条 本协议作为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项目经办人：

合同经办人：

日期：

日期：

附件2：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函示范文本

编号：

（受益人名称）：

鉴于（以下简称“受益人”）与（以下简称“申请人”）于年月日就（标段编号）的（标段名称）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_\_\_\_\_》（以下简称“基础合同”），开立人根据基础合同了解到申请人为基础合同项下之承包人，受益人为基础合同项下之发包人，基于申请人的请求，开立人同意就申请人履行与受益人签订的基础合同项下的义务，向受益人提供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以下简称“本保函”）。

一、本保函担保范围：承包人未按照基础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应当向受益人承担的违约责任和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利息、律师费、诉讼费用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二、本保函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元（¥）。

三、本保函有效期自开立之日起至之日止。

前述书面付款通知即为付款要求之单据，且应满足以下要求：

- （1）付款通知到达的日期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
- （2）载明要求支付的金额；
- （3）载明申请人违反合同义务的条款和内容；
- （4）声明不存在合同文件约定或我国法律规定免除申请人或开立人支付责任的情形；
- （5）付款通知应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的地址是：。

受益人发出的书面付款通知应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

盖公章。

五、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 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对我方不发生法律效力。

六、与本保函有关的基础合同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不影响本保函的独立有效。

七、本保函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均在保函有效期到期后自动消灭。

八、本保函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本保函产生的纠纷案件，由受益人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九、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开 立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立时间：年月日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百大合家福公司 2025-2027 两年度监控广播设备采购

#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

\_\_\_\_年\_\_月\_\_日

### 一、报价表格式

#### 1-1 第一轮报价

项目名称： 百大合家福公司 2025-2027 两年度监控广播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 2025HAFWN00010

投标人名称	
磋商范围	全部
报价 (详见备注说明)	人民币大写： _____
服务期限	
备注说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或公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注：

1. 本表内容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包括了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全部内容的  
所有费用。

2. 特殊事项在备注说明中注明。

## 1-2 分项报价明细表

编号	系统	品类	规格型号	采购数量 及单位	小计	备注
1	监控系统	高清摄像机		800 台		
2		高清硬盘录像机		50 台		
3		显示屏		50 台		
4		摄像机电源		800 个		
5		摄像机支架		800 个		
6		存储服务器		10 台		
7		监控硬盘		140 块		
8		单模光纤		4000 米		
9		网络收发器或光端机		12 套		
10		信号处理交换机		30 台		
11		网络接头及跳线		1600 个		
12		光纤配件		5 套		
13		监视器壁装架		50 个		
14		电视墙组合柜		15 个		
15		监控线缆		43000 米		
16		监控系统安装辅材		35 套		
17	广播	话筒		35 个		

18	系统	定压功放(大功率1000W)		5台		
19		定压功放(标准功率250W)		25台		
20		机柜		35个		
21		广播喇叭		560个		
22		广播线缆		13500米		
23		广播系统安装辅材		35套		
				合计:		

二、第\_\_\_\_轮报价

项目名称： 百大合家福公司 2025-2027 两年度监控广播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 2025HAFWN00010

投标人名称	
磋商范围	全部
最终投标报价 (详见备注说明)	人民币大写： _____
服务期限	
备注说明	<i>(此处可补充评审小组根据与投标人磋商情况变动的磋商文件的内容，包括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i>
评审小组签字	

投标人电子签章或公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注：本页报价表由投标人在接到报价通知后依据磋商情况填写，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

## 2-2 分项报价明细表

编号	系统	品类	规格型号	采购数量及单位	小计	备注
1	监控系统	高清摄像机		800 台		
2		高清硬盘录像机		50 台		
3		显示屏		50 台		
4		摄像机电源		800 个		
5		摄像机支架		800 个		
6		存储服务器		10 台		
7		监控硬盘		140 块		
8		单模光纤		4000 米		
9		网络收发器或光端机		12 套		
10		信号处理交换机		30 台		
11		网络接头及跳线		1600 个		
12		光纤配件		5 套		
13		监视器壁装架		50 个		
14		电视墙组合柜		15 个		
15		监控线缆		43000 米		
16		监控系统安装辅材		35 套		
17	广播	话筒		35 个		

18	系统	定压功放(大功率1000W)		5 台		
19		定压功放(标准功率250W)		25 台		
20		机柜		35 个		
21		广播喇叭		560 个		
22		广播线缆		13500 米		
23		广播系统安装辅材		35 套		
				合计:		

### 三、投标函

致：安徽百大合家福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磋商文件，我方承诺如下：

1. 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磋商文件的磋商须知、合同条款、招标人要求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接受上述文件要求。我方承诺按本磋商文件、合同条款和招标人要求承担上述项目的全部内容。

2.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磋商文件，包括磋商文件的补疑、澄清、变更或补充（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磋商文件，并对磋商文件各项条款（包括磋商时间）、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且我方自愿放弃针对上述各项条款提出异议的权利。

3.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愿意按磋商文件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和代理费用。按本次磋商文件规定及最终投标报价承诺提供服务。

4. 我方根据本次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并保证于你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 我方同意按你方要求在磋商规定时间内向你方提供与其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补充资料，否则，我方的投标文件可被你方拒绝。

6. 我方完全理解你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磋商。

7. 我方同意磋商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服务期限。

8. 我方对投标文件中所提供资料、文件、证书及证件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

9. 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10.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以及磋商文件、磋商文件澄清、修改、补充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1. 我方不存在磋商公告中“投标人资格要求”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2. 我方声明下述内容真实有效，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13. 其他补充说明： \_\_\_\_\_ 补充说明事项（如有）\_\_\_\_\_

投标人电子签章或公章： \_\_\_\_\_

日 期： \_\_\_\_\_

#### 四、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磋商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磋商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提交投标文件、参与磋商、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磋商活动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
2.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无需提供授权书，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 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手机号码： \_\_\_\_\_  
\_\_\_\_\_系 \_\_\_\_\_（投标人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电子签章或公章： \_\_\_\_\_  
日 期： \_\_\_\_\_

## 六、投标业绩

### (一) 业绩表

(格式仅供参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总金额	业绩合同甲方 及联系电话	备注
投标人初审业绩（资格门槛业绩）					
1					
投标人评审业绩（打分业绩）					
1					
2					

### (二) 业绩证明材料

(建议与上述“(一)业绩表”填写的业绩一一对应)

## 七、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按照第四章评审方法和标准放置的其他资料。

## 第七章 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电子交易操作规程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交易行为,提高交易效率,充分利用信息技术,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电子招标投标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规程。

**第二条** 本规程适用于委托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在自主交易平台采用公开招标、邀请招标、框架协议、比选、直接发包、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单一来源、资格审查等方式代理的交易项目,采用竞价方式交易的项目另行规定。

**第三条** 本规程所指的电子交易,是指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电子交易系统(简称“电子交易系统”)完成的全部或者部分交易活动。

**第四条** 本规程所指的招标文件,是指招标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采用公开招标、邀请招标、框架协议、比选、直接发包、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单一来源、资格审查等方式,根据交易项目的特点和招标人(采购人)的实际需求制定的规范性文件。

本规程所指的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供应商)应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性文件。

**第五条** 电子交易系统是交易活动当事人通过数据电文形式完成交易活动的系统。

电子交易系统具备在线完成交易活动全部或部分交易过程,具备编辑、生成、对接、交换和发布有关交易活动数据信息的功能,并为交易活动监督管理部门实施监督管理提供所需的信息。

**第六条** 招标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负责电子交易的组织实施,电子交易系统建设单位负责电子交易系统的服务保障。

**第七条** 电子交易各方主体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合法取得和使用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通过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系统参与交易活动。各方主体对其依托电子交易系统开展的所有操作承担法律责任。

投标人（供应商）应妥善保管数字证书，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情况或其他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加密、上传、解密等，由其自行承担所有责任。

**第八条** 招标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在交易公告和招标文件中明确交易项目采取电子交易方式，并按相关流程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制作招标文件。

**第九条** 交易公告、招标文件应由招标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发出，其中招标文件须加盖电子签章。

**第十条** 投标人（供应商）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

**第十一条** 澄清、修改、更正或补疑等文件应由招标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发出，投标人（供应商）应及时查阅相关信息。

**第十二条** 投标人（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标书制作软件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标书制作软件应允许投标人（供应商）离线制作投标文件，并且具备分段或整体加密、解密功能。

**第十三条** 投标人（供应商）应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并使用数字证书加密，并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完成上传。

投标人（供应商）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撤回的，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行撤回操作；投标人（供应商）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

**第十四条** 交易活动涉及的时间以电子交易系统显示的时间为准。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截至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上传，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

**第十五条** 投标人（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解密时

间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数字证书。投标人（供应商）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的视为其放弃交易。

招标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完成解密，导入并读取所有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

招标文件约定须到达指定地点或线上进行演示、答辩、磋商、谈判等情形的，投标人（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到达指定地点或登录电子交易系统保持在线。

**第十六条** 未能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如招标文件中允许使用电子介质作为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措施，并且投标人（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到达招标文件指定地点并成功递交，招标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导入电子介质中非加密投标文件继续进行。若系统识别出电子介质中非未加密的投标文件和网上递交的加密投标文件识别码不一致，电子交易系统拒绝导入。

**第十七条** 招标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织评审，评审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进行评审，并对评审结果签字或电子签名确认。

需要多轮报价的，应按招标文件约定提交。

**第十八条** 评审委员会评审过程中需要投标人（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补正的，以询标函（问询函）的形式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发送给投标人（供应商）。

评审结束前，投标人（供应商）应登录电子交易系统并保持在线状态，以便及时接收评审委员会可能发出的询标函（问询函），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回复，否则视为放弃澄清、说明或补正。

**第十九条** 招标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公示或公布中标候选人（如有）、中标（成交）结果。

**第二十条** 招标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向中标人（成交供应商）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即视为送达。

**第二十一条** 出现下列情形导致电子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影响交易活动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各方当事人免责：

- （一）网络、服务器、数据库发生故障造成无法访问或使用的；
- （二）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电子交易系统无法运行的；
- （三）出现网络攻击、病毒入侵、电子交易系统软件设计缺陷、功能缺陷以及电子交易系统安全漏洞导致无法正常提供服务的；
- （四）其他无法保证交易活动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情形。

**第二十二条** 出现上述情形，系统建设方应及时组织相关方查明原因，排除故障。若能在故障发现后及时恢复系统运行且不影响项目正常交易的，交易程序继续进行；否则，按以下程序操作：

（一）项目中止，中止期限由招标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确定。中止期限届满后中止情形尚未消除的，招标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延长中止期限。决定延长中止期限的，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向投标人（供应商）发出延长中止期限的通知。

（二）项目恢复，导致项目中止的情形消除后，招标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当尽快恢复交易程序，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向投标人（供应商）发出恢复交易通知；已发出延长中止期限通知的，按通知执行或根据招标人（采购人）决定另行通知。

**第二十三条**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出现第二十一条规定的意外情形时，如部分投标人（供应商）未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的，系统恢复后，允许投标人（供应商）继续解密，解密时限重新计算；在规定的解密截止时间后出现第二十一条规定的意外情形的，系统恢复后，仅允许原解密时间内已成功解密但解密文件无法正常使用的投标人（供应商）重新解密。

**第二十四条** 本规程由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负责解释。自发布之日起施

行，有效期 1 年。